

证券代码：400119

证券简称：西创 5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6月1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按照新《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弥补公司亏损，2024年将资本公积金用于弥补未分配利润〉的议案》。为了严格落实该决议内容，维护股东利益，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的价值回报，公司按照《公司法》和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使用盈余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弥补母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以尽快将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转正，使公司在后续年度具备分红的条件。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249,447.00万元，盈余公积金37,407.55万元，资本公积金1,300,300.63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37,407.55万元和资本公积金1,212,039.45万元，两项合计1,249,447.00万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

### 二、导致累计亏损的主要原因

由于2020年上半年天安财险对投资资产计提大额减值，以及自2020年7月17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对天安财险会计核算方法由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金融工具核算，使公司2020年度亏损金额较大。经过近几年的经营利润弥补，截至2023年年底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亏损。

### 三、本次以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弥补亏损后，公司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金减少至88,261.18万元，母公司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由负变为0元。

### 四、会议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并将该议案提请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杜业勤、吴振平、刘元锁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事项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尽快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增强投资者回报。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方案。

#### **五、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本次公司拟以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事项需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的基础上方可生效，若上述议案未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即使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议案表决通过，亦不发生效力。因此，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